

放眼天下

全书从战略高度,以历史眼光和全球视野,提出中国冲刺“世界第一”,竞争“冠军国家”;开辟“中国时代”,创造“无霸世界”的军人全新主张。中美两国在21世纪围绕冠军国家的竞争,将是人类有史以来最文明的一场大国竞争。它不是“决斗型”的大战竞争,也不是“拳击型”的冷战竞争,而是“田径型”的比赛竞争,从而终结世界霸权时代。

霸权利益,不能作为冠军国家核心利益

世界近代历史上出现的冠军国家,都把霸权地位作为国家的核心利益来维护和保卫,而潜在冠军国家又总是把霸权地位的获取作为核心国家利益来追求,结果就导致了崛起与遏制的恶性循环。在“国家利益至上”、“国家利益神圣”、“国家利益万岁”的爱国主义氛围中,任何东西只要被标签为“国家利益”,就是神圣不可侵犯了,就要“誓死保卫”。而在国家利益中的“核心利益”,更是“底线”,是绝对不能“踩线”的,否则就要跟你拼命。但问题在于,在国际社会中,对于冠军国家来说,什么是核心国家利益?难道一个国家只要走上了世界第一的位置,就应该具有霸权世界的利益吗?显然,把霸权利益作为冠军国家的核心国家利益的时代,应该彻底结束了。未来的和谐世界需要的是新型冠军国家,即不以霸权利益作为国家核心利益的冠军国家。

就现实的冠军国家美国来说,谋求和维护的核心国家利益是什么?实际上是两部分:一是由于美国先进的科技和经济等力量领先世界而带来的利益,这是冠军国家必然具有和应该享有的国家利益;二是由于美国借助冠军国家的优势而实行霸权所攫取的利益,这是以霸权为资本所取得的利益,是一种霸权收益和霸权利益,这一部分国家利益,是美国通过损害世界其他国家的利益来实现的,并不是正当合理的国家利益,对这部分利益的谋求与维护是造成世界动乱、破坏国际和谐的根源所在。美国害怕潜在冠军国家挑战自己的核心国家利益,实际上是害怕丢掉由于霸权世界而攫取的腐败利益。

中国走向世界第一,争做新型冠军国家,这个“新型”的含义和意义就在于,中国永远不追求世界霸权,不谋求霸权利益,永远不会把世界霸权作为自己国家的核心利益。

让世界走出“丛林时代”:中美两国的共同责任

既然在近代以来所有称霸和争霸的大国中,美国是最文明的霸权国家,美国霸权是一种不同于其他国家的新型霸权;中国是一个最文明的崛起国家,是一个志在结束世界霸权的国家,那么,中国这个潜在冠军国家和美国这个老牌冠军国家之间的战略竞争,将会成为国际社会取得历史性进步和发生根本性转变的最好机会,可能为世界创造一个新的局面,出现一个史无前例的进步成果。那就是,美国会成为人类历史上最后一个霸权国家,世界霸权国家的历史将在美国终结,这是美国的战略家们也预见并且阐明过的。与此同时,在世界历史上将出现第一个非霸权性质的冠军国家,它就是中国。

霸权国家的出现和存在,是与国际社会的“丛林时代”相适应的。而霸权国家的终结和非霸权国家的出现,必将给人类带来一个崭新的“文明世界”、“法制世界”、“民主世界”、“和谐世界”,必将结束国际社会的“丛林时代”。创造这样一个世界,既是中国的使命也是美国的责任。

中美竞争新模式

中美两国在21世纪的战略竞争,采取一种什么样的“竞争模式”,是两国面临的重大战略选择。竞争模式的选择,是对于“竞争道路”、“竞争性质”、“竞争规则”的定位。中国关于“和平发展、和平崛起”的宣示,实际上就是选择了一条“和平竞争”的模式。就是要与美国的战略竞争纳入“和平竞争”、“非战对决”的轨道,从而使这种竞争能够促进中美发展,造福于世界。中美两国对决21世纪的“竞争模式”,关系中美两国命运和世界前途,也标志和体现大国战略博弈的文明进化程度。分析近代世界冠军国家争夺战的历史进程,比较大国战略竞争的不同模式,对于选择和创新中美竞争的战略模式,意义重大。

冠军国家争夺战的三种模式和三个阶段

冠军国家与潜在冠军国家之间的竞争,表现为冠军国家的“卫冕之战”和潜在冠军国家的“夺冠之战”。这种围绕冠军国家地位的争夺战,主要有三种特定的模式,呈现出三个历史阶段。

冠军争夺战的三种模式

第一种模式,是以战争为最高竞争形式,通过大规模的战争进行武力“决斗”。这种决斗式的竞争,开始于世界体系形成以后,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

第二种模式,不是以“大战”的形式进行“决斗”,而是以“冷战”的形式进行全方位的“对抗”。这种对抗性的竞争持续了将近半个世纪。

第三种模式,就是中国和美国在21世纪的战略竞争,不仅已经呈现出与前两种竞争模式根本不同的新特点、新趋势,而且必将以前所未有的创新和文明,造福于两国,造福于世界。



都市言情

小说以一群部队大院中长大的孩子不同人生轨迹为线索,将三个时代用悲怆纯真的爱情故事串联在一起,青春、亲情和爱情在风云起伏的年代激烈碰撞,震撼人心,催人泪下。自从八岁那年随母远嫁到陌生的军区大院,朝夕的命运就在继父樊世荣的宠爱和继兄樊疏桐的捉弄中矛盾地起伏。此后十几年的时间里,命运像斯芬克斯之剑,高高悬在少女朝夕的头顶,让本来简单的亲情与爱情都变得支离破碎……

朝夕再次回到阔别数年的大院

回到阔别数年的大院,朝夕的心情是复杂的,虽然她的房间依然保持着原样,可是她知道,她不可能回到从前了,过去那个纯净如水晶的朝夕已经死去了,从她将自己“卖”给樊疏桐开始,她从灵魂到心就整个地死去了,现在行走于世间的只是一具肮脏的躯壳。她才十七岁啊,她就“死”了,再也活不过来了。她如愿赔上了自己,她有没有把他拽入地狱不得而知,她自己反倒先进了地狱,今生抑或来世,她亦不能解脱。因为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厌恶自己的身体。从来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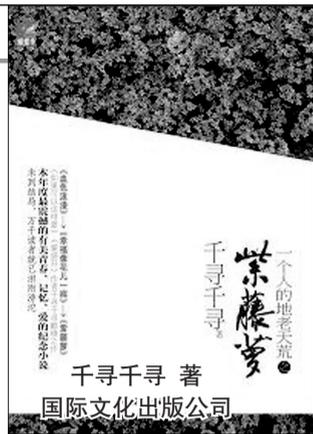
朝夕现在想,她或许也疯了,是被郁积在心底的仇恨逼疯的,否则她怎么会做出那样的事,竟然以自己的身体为诱饵,对那个人下了这世上最毒的咒!她就是他的灵魂不得安宁,她断定他内心的煎熬决不亚于千万刀万刷,所以获知真相后他才会发狠扇她耳光。在回到这大院之前,她原本没有觉得自己有什么不妥。她没有要他施舍,她用自己的身体换来了五万块钱,让妈妈多活了一年,让舅舅还了部分债,她甚至觉得自己是值得的。可是,当她面对连波时,她忽然觉得内心某个地方不对劲了,是恐惧,是心虚,是自卑,还是别的什么,她说不上来,就觉得很怕看到他,抗拒他的亲近。每次面对连波和煦如暖阳的笑容,坦荡清明的目光,她内心那个不对劲的地方就开始战栗,不停地战栗,直至远远地逃开去。

连波对此的理解是,朝夕需要时间,她毕竟离开了四五年,她一定经历了很多同龄孩子不曾经历的苦痛,她眼中的冷漠只是暂时的,她失去爱和温暖太久,她需要时间慢慢回暖。为此,连波尽心竭力地

照顾着朝夕,他给她联系市里最好的中学,还带她到百货公司买衣服和鞋子,甚至还给她买内衣。他知道朝夕已经到了发育的年纪,陆蓁又去世了,没有人会给她买这些东西,他作为哥哥,再难为情也要考虑周全。朝夕正常上学后,连波每天风雨无阻地接送她放学,日常的饮食起居他也必事事过问,还担起家庭教师的责任,朝夕每天放学一回来,他就督促她做功课,帮她预习,教她解题,每周还都要到书店为她挑选新的辅导资料,用珍珠开玩笑的话说,简直比保姆还保姆。

而随着每天亲密无间的接触,朝夕对连波的态度也好了很多,虽然不能跟小时候的黏人劲相比,但已经抗拒他的亲近。每个周末,为了让朝夕加强锻炼,连波都会带朝夕去院里的活动中心打球,乒乓球、羽毛球,手把手地教她,还跟她许诺,夏天的时候再教她游泳。那个时候保龄球刚刚在社会上兴起,活动中心没有,他就带朝夕去外面的俱乐部打,久而久之,大院里就有人开玩笑了,说樊世荣不是把朝夕当女儿养,是当媳妇养的,经常有人打趣地问樊世荣什么时候办喜事,把媳妇娶进门。樊世荣对此从不发表任何意见,顶多说,还年轻着呢,想哪儿去了。说的人多了,他有时候也试探连波:“你年纪也不小了,该找媳妇了吧,也没见带女朋友回来过,整天跟妹妹在一起,也不怕将来找不到媳妇?”

连波每次都是搪塞:“我暂时还不想考虑这事,工作上的事都忙不过来呢。”其实他也早就听到了各种传闻,他不是聋子,也不是傻子,亲友们话里话外的暗示或试探他怎么会不知道。但他不在意,怎么对朝夕是他的事情,跟外人无



关。说不出理由,他就想对她好,从朝夕八岁那年来到樊家,他就把她当做了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他觉得他命里就是和朝夕在一起的。至于将来是什么样子,连波不强求不奢望,朝夕毕竟才十八岁,他希望用自己的爱陪伴她成长,她是失去爱的可怜的孩子,他要将她遗失的爱全部找回来,千倍百倍地还给她。一个在爱中成长的孩子,人性会变得温暖,他要温暖她,哪怕耗尽自己全部的热量,他也要她变回从前单纯活泼的朝夕,虽然看起来有些困难,但他不放弃。

不久,樊疏桐也回来了,老雕将业务拓展到了市码头,他理所当然要回来打点一切,而且是心甘情愿。回来那天刚好赶上农历过小年,那天碰巧也是朝夕的十八岁生日。樊疏桐在大院门口遇到寇海,听闻是朝夕的生日,很是意外。十八了,她都十八了!两年没有见她了吧,这只蝎子应该更毒了。十八岁已经成年了呢,他不是该为她好好庆祝?他不会否认,他执意回来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她,被她狠狠蛰了一口,让他陷入万劫不复之地,他岂会轻饶她?所以当寇海问他准备礼物没有时,他说准备了,还指了指自己,笑得春光明媚:“礼物就在这儿,我就是她最好的礼物。”

于是文朝夕在她十八岁生日这天收到了两份最特别的礼物。

名人有约

汪涵一改鬼马形象,摇身成为手工艺行家,讲述自己如何走遍大江南北的知名手工艺作坊,在这些地方寻宝、学艺,并叙述这些老物件在他心中的印象,带领读者寻找寻宫巷陌中那些不为人知的世外桃源。

新年的礼物

迷糊中表哥背着我走了好远,糯米的热气逐渐散去,冷风吹进了脑袋里,我隐约听到表哥呼呼的喘气声。他走得吃力了,还在路上喊了些什么,估计是那个打鱼的人。那片暗黑的鱼塘没有灯火,或许那个打鱼人的套鞋都湿透了

吧。寒气让我紧紧缩住了身体,我爬在表哥的背上,歪着小脑袋,梦中的新年悄悄到来,我梦到姨妈给我买了一挂千字鞭。

新年过完了,我吃了好多大碗的扣肉,还有腊鱼。与姨妈道别之后,我和妈妈回家了,姨妈送给我们一个巨大的糍粑,有好几十斤,我妈妈看着那个大糍粑有点犯愁,姨妈就说:“收下吧,收下吧,你这糍粑吃得半年,就当在我家继续过了半年好了。”妈妈有点感动。乡下人就是如此,家里的鱼肉米粮不得都能送给客人就好,巴不得你能把她所有的东西都背走就好。表哥帮我们那个糍粑扛上送我们的拖拉机,他说:“下次你来我们就不去打糍粑了,我们和那个人一起打鱼去,去打好多鲢子鱼,还有黄咕鱼。”拖拉机启动了,冒出很多白烟,开走的时候,我想起表哥宽宽的背,心里有点不舍,差点就要哭了。表哥又大喊了一声:“你下次来记得,要你爸爸给我做个铁环。”

那个糍粑实在太重了,我和妈妈抬

着糍粑,要先到县城,再坐长途客车回湘潭。我记得那天我们在县城找不着车,就抬着糍粑往汽车站赶,我早就没有了力气,妈妈都累得抬不动了。这时候身边有辆板车停了下来,拉板车的是个好老头,他是个好心人,一直把我们拉到了汽车站,还死活不要钱。

受了这次乡下远征的影响,后来我无比喜欢在炭火上烤糍粑,这算是我最早学会的一种厨艺,比煎鸡蛋更早。我大口吸入它的焦香味道,看着它由硬慢慢融化到柔软,这个过程象征了我缓慢的童年。炭火忽明忽暗,糍粑上面会慢慢鼓胀,长出很多焦黑的疙瘩,最后它扑哧扑哧鼓起大泡,腊八豆就可以放在这里面。我在温暖的新年里,尝到自己亲手制作的美味,又隐隐感到失去乡下幸福的惆怅。那条通向五舅家的道路缓缓淌出了雪水,天寒的时候,那些汉子晃动的身影不知为何就突然不见了。窗外鞭炮终于噼噼啪啪地响了,过年了,过年了。我的玻璃窗,永远被妈妈擦得很干净。

表哥后来还来过城里一次,背着一个巨大的糍粑,用化肥袋子装着,坐了几十里的公共汽车,那些汽车上的农民,都背着糍粑、干鱼之类的东西,操着镇里的口音,去看城里的亲戚,或者是去赶集。他进来的时候有点腼腆,好像和我都有些生分了。能看出来,他又长结实了,一个人就能拿那么大一块糍粑。

木盆盛满漂流声

如果我有两条命,我一定拿一条做一个快乐的木匠。

听到这个,你会吃惊么?你一定不明白白当木匠是件多么幸福的事情。

那一天的午后,我在靖港保健街上,看见于爹一摇一摆,像只公鸭子往前面猛赶,旁边打铁的卖药的卖茶叶的,还有

姚记的坛子菜,都在和他打招呼,他还使劲往前走,谁都不想理了。看见于爹这么自在,我来了兴致,说:“于爹,等下,我要和你去做木盆。”于爹半眯着眼睛,速度一点没减,说:“莫来,莫来,我要困觉。”

这个木匠很会享受啊,我决定去查一下。从保健街往西走一点,不用过那个石拱桥就到了。我偷偷靠近他的铺子,看到他真的困了,靠在竹躺椅上,把扇子扔在一边,木器店的门半掩着,午后的阳光晒进铺子里有两尺,都堆在刨花上,还有小虫子在里面飞舞,他就在阳光边睡得很舒服。那些工具随手散落着,他可以随手把它们拾起来。

我可以是木匠!这个事实让我别扭起来,我甚至都有点开始嫉妒了,我挤不进于爹的时间,他的时间只属于他自己,不属于我。

想实现当木匠的愿望,我必须要有耐心点。等阳光漏进窗子只有三寸的时候,他终于醒了,对我说:“崽伢子,你进来咯。”他算是我的师父吧,我得靠他才能过一点点的木匠瘾。我们终于要开始干活了,这时候天还还燥得很,于爹的头顶上有一个铁吊扇,连漆都没有。他就打开电扇,这电扇其实很老,一直转了二十年,这是作坊里唯一的电器了。于爹说这是飞行牌的,广州生产的,非常好,让人凉快,刨花也吹不起,所以就一直没有舍得换。于是,我和他一起劈木头,刨板子,弄出一大堆板子。第二天,我们要把它箍成木盆。

有人打电话要来找我,我也说:“莫来,我要做木匠。”

做主持啦,接受访问啦,这些我统统都不记得了,现在的我就是个木匠,别的我都不太愿意记得,谁也没打搅了一个木匠的幸福,可见做木匠是一件很好的事情。